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2043新北市板橋區雙十路二段
143號4樓

電話：02-22544483

傳真：02-22500061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水土保持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水保技字第1090917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。(ATTCH3 0917300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會獎學金設置辦法1份，惠請貴系於109年10月20
日前推薦優秀學生二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訂定之獎學金設置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會為培養水土保持人才，鼓勵及獎勵就讀大學水土保持系所品學兼優之學生，惠請貴系推薦優秀學生二名，本會擬於本年度會員大會宴會上頒獎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水土保持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土保持系

副本：

理事長 鄧鳳儀



裝

訂

線



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

獎學金設置辦法

104年9月23日第7屆第1次臨時理事會訂定

107年6月27日第8屆第7次理事會修正



第一條：本會為鼓勵國內優秀青年學習水土保持相關技術，培育水土保持事業從業人員設置本獎學金。

第二條：獎學金金額每人每學年新台幣壹萬元整為原則，原則各校壹名，理事會保留名額決定權。

第三條：申請資格如下：

一、國內各大專院校水土保持相關科系三、四年級學生。

二、前學年學業成績均及格總平均成績在七十五分（含）以上，水土保持相關學科最佳兩學科或四個學分以上之平均成績七十五分（含）以上者。

三、操行成績列入甲等者。

四、未領取其他獎學金者優先考慮。

五、參與水土保持相關之研究計畫者得優先考慮。

第四條：申請日期：每年發函公告時一併通知，並於截止日前送達本會。

第五條：申請手續及應繳文件：

一、填具申請書一份（可向所屬系辦公室或本會索取）。

二、繳交成績單影本。


三、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證明文件，亦請一併提供。

第六條：申請人證件齊備後送所屬科系導師、指導教授、主任擇一推薦，轉送本會理事會審核。凡經核定之優秀學生，由本會通知得獎人，於年會時頒發獎學金。

第七條：本辦法經理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獎學金申請單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
聯絡電話：							
通訊地址：							
_____系大學部三年級以上學生（年級：____，學號：_____）							
水土保持相關成果簡述（另詳細說明，請附資料檔案）							
							
將資料彙送水土保持學系辦公室，請同學檢視是否備妥以下資料，並將本申請單放置於第一頁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本申請單（一頁為原則）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歷年成績單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參與水土保持相關工作成果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推薦函 1 封							